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7-042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董事 11 名。会议由董事长罗爱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在该额度内进行融资的议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楼宇按揭额度的议案》

因销售康达尔山海上园项目楼盘需要,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楼宇按揭总额度 15 亿元人民币,用于楼盘个人住房贷款和个人商业用房贷款,上述额度项下单笔个人贷款的最高成数和最长年限以各银行审批条件为准。

公司为上述额度项下个人住房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上述额度项下单笔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办妥抵押物的不动产权证等相关权属证书并将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抵押登记证明文件正本及其他权利证书交贷款银行核对无误、收执之日止。

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同意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8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以及依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担保,并与授信银行签署融资相关的授信协议、贷款协议以及与贷款相关的担保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